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6年7月13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16年7月12日下午15:00至2016年7月13日15:00。

- (2) 召开地点: 武汉市汉口民权路 39 号汇江大厦 10 楼会议室
- (3)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4) 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5) 主持人: 董事长陈德顺
-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 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 2,043 名,代表公司股份 309,017,71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53%。

- (1) 参加现场会议并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人数共4名,代表 股份 185,832,75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36%。
 -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公司股东人数共 2,039 名,代表股份 123,184,965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1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 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 同意 272, 503, 1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 18%;反对 34, 904, 39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 30%;弃权 1,610, 12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487,21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47%;反对 34,904,39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7.27%;弃权 1,610,1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6%。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1、整体方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2,293,3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10%;反对 34,397,8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87%;弃权 1,310,5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3%,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 293, 320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10%; 反对 34, 397, 838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87%; 弃权 1, 310, 584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3%。

2、重大资产置换方案

(1) 交易对方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2,269,6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8%;反对 34,217,5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3%;弃权 1,514,5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269,6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8%;反对 34,217,5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3%;弃权 1,514,5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

(2) 置出资产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2,247,1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7%;反对 34,162,8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9%;弃权 1,591,7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4%,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247,1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7%;反对 34,162,8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9%;弃权 1,591,7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4%。

(3) 置入资产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2,208,3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4%; 反对 34,163,3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9%;弃权 1,630,0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7%,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208,3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4%;反对 34,163,3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9%;弃权 1,630,0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7%。

(4) 定价原则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0,607,0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9%; 反对 36,016,18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14%;弃权 1,378,53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607,0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9%; 反对 36,016,18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14%;弃权 1,378,53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5) 置换资产的处理方式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2,077,4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93%;反对 34,273,2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26.78%; 弃权 1,651,11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607,0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9%;反对 36,016,18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14%;弃权 1,378,53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6) 过渡期损益安排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2,077,9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93%; 反对 34,272,7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8%;弃权 1,651,11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077,9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93%;反对 34,272,7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8%;弃权 1,651,11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

(7) 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2,195,8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3%;反对 34,119,7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6%;弃权 1,686,1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1%,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 195, 820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3%; 反对 34, 119, 738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6%; 弃权 1,686,184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1%。

(8) 置出资产债务安排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2,209,6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4%; 反对 34,135,1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7%;弃权 1,656,9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 209, 620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4%; 反对 34, 135, 138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7%; 弃权 1,656,984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9%。

(9) 置出资产交割安排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2,208,5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4%; 反对 34,173,1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0%;弃权 1,620,08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 208, 520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4%; 反对 34, 173, 138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0%; 弃权 1,620,084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概况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0,839,0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97%;反对 35,819,8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8%;弃权 1,342,83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5%,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839,0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97%; 反对 35,819,8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8%;弃权 1,342,83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5%。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0,671,6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84%;反对 36,094,5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0%;弃权 1,235,53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671,6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84%; 反对 36,094,5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0%;弃权 1,235,53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6%。

(3)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0,992,4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09%; 反对 35,699,2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9%;弃权 1,310,03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0,992,4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71.09%; 反对 35,699,2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9%;弃权 1,310,03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

(4)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0,490,9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0%;反对 36,762,231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72%;弃权 748,591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90,9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0%;反对 36,762,231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72%;弃权 748,591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

(5) 发行数量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0,599,7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8%; 反对 36,141,36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4%;弃权 1,260,65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8%,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599,7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8%;反对 36,141,36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4%;弃权 1,260,65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8%,表决通过。

(6) 上市地点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832,98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74%;反对 34,481,1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94%;弃权 1,687,61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832,98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74%;反对 34,481,1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94%;弃权 1,687,61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2%。

(7) 发行股份锁定期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606,0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57%;反对 34,698,9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11%;弃权 1,696,81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2%,

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606,02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57%; 反对 34,698,9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11%;弃权 1,696,81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2%。

4、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1) 募集配套资金概况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100,4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17%;反对 35,294,5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7%;弃权 1,606,8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100,4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17%;反对 35,294,5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7%;弃权 1,606,8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0,598,8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8%;反对 35,796,28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7%;弃权 1,606,63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598,8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8%;反对 35,796,28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7%;弃权 1,606,63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

(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0,823,8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96%;反对 35,658,78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6%;弃权 1,519,13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823,8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96%;反对 35,658,78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6%;弃权 1,519,13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8%。

(4) 发行股份的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0,472,9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8%; 反对 36,163,95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5%;弃权 1,364,87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472,9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68%; 反对 36,163,950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25%;弃权 1,364,87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7%。

(5) 发行数量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0,673,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84%; 反对 35,718,0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0%;弃权 1,610,4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0,673,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84%; 反对 35,718,0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90%;弃权 1,610,4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

(6) 上市地点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083,6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16%;反对 35,289,4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7%;弃权 1,628,6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7%,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083,68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16%;反对 35,289,4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7%;弃权 1,628,6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7%。

(7) 发行股份锁定期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025,5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11%;反对 35,335,5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61%;弃权 1,640,7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025,5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11%;反对 35,335,5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61%;弃



权 1,640,7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

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决议的有效期限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449,7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44%;反对 34,863,6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24%;弃权 1,688,4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449,7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44%;反对 34,863,6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24%;弃权 1,688,4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 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1,487,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47%;反对 35,088,2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41%;弃权 1,426,1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487,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47%;反对 35,088,2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41%;弃权 1,426,1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2%。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317,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4%;反对 35,080,4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41%;弃权 1,603,9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317,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4%; 反对 35,080,4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41%;弃权 1,603,9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

(五)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关于本规定第四条第一点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 同意 272, 243, 1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 10%;反对 35, 166, 5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 38%;弃权 1,608,00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227,2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27%; 反对 35,166,5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47%;弃权 1,608,00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6%。

2、关于本规定第四条第二点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 同意 272, 243, 1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10%;反对 35, 168, 5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8%;弃权 1,606,00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227,2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27%;反对 35,168,5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48%;弃权 1,606,00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5%。

3、关于本规定第四条第三点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 同意 272, 205, 1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 09%; 反对 35, 170, 5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 38%; 弃权 1,642,00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3%,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 189, 219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 24%; 反对 35, 170, 519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 48%; 弃权 1, 642, 004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 28%。

4、关于本规定第四条第四点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同意 272, 275, 7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11%;反对 35,074,9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5%;弃权 1,667,00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4%,



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 259, 819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0%; 反对 35, 074, 919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40%; 弃权 1,667,004 股, 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同意 91,805,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72%;反对 34,554,3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00%;弃权 1,642,0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805,3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72%;反对 34,554,3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00%;弃权 1,642,0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 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2,128,2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97%; 反对 34,196,22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2%;弃权 1,677,29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1%,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128,2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97%;反对 34,196,22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72%;弃权 1,677,29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1%。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 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同意 272, 810, 1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 28%;反对 34,525,62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11.17%; 弃权 1,681,89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794,2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71%;反对 34,525,62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97%;弃权 1,681,894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2%。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天津顺航海运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权的 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128,001,742 股,表决情况: 同意 91,357,6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7%; 反对 34,923,8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28%;弃权 1,720,2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5%,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357,6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7%;反对 34,923,89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28%;弃权 1,720,22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5%。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穿透后涉及认购主体数量变化不构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重大变化及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再次确认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 同意 272, 326, 8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13%;反对 34,837,2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27%;弃权 1,853,6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0%,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1,310,9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34%; 反对 34,837,2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22%;弃权 1,853,6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4%。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017,716 股,表决情况:同意 273,044,593 股,占本次

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36%; 反对 34,068,9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2%;弃权 1,904,2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028,6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90%; 反对 34,068,9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62%;弃权 1,904,2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8%。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回报措施之履行作出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回报措施之履行作出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同意 273, 037, 8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 36%;反对 34, 042, 1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 02%;弃权 1,937,7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2%,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021,9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71%;反对 34,042,106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97%;弃权 1,937,717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2%。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未来三年)的议案》

该议案有效票数 309, 017, 716 股,表决情况: 同意 273, 047, 593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 36%; 反对 34, 016, 2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 01%; 弃权 1,953,88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3%,表决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92,031,619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90%;反对 34,016,238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57%;弃权 1,953,885 股,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3%。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姜瑞明、郑超
-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4日

